

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 函

地址：11280臺北市北投區明德路50號

承辦人：吳宛臻

電話：02-28232539#302

傳真：02-28232796

電子郵件：veromca0206@mail.edu.tw

受文者：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3日

發文字號：北市德中教字第11260032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本土語文教師專業增能社群計畫1份 (11393181_1126003251_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校辦理「臺北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學群組中心學校聯盟課程與教學推動—本土語文教師專業增能社群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請鼓勵貴校擔任本土語文課程教師出席參加。

說明：

一、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北市教中字第1113100840號函辦理。

二、旨揭計畫略述如下：

(一) 梯次

1、第2梯次（閩南語）

(1)112年6月1日（星期四）下午1時30分至6時。

(2)112年6月15日（星期四）下午1時30分至6時。

2、第3梯次（客家語）

(1)112年5月31日（星期三）下午1時30分至6時。

(2)112年6月14日（星期三）下午1時30分至6時。

(二)地點：本校行政樓1樓會議室。

(三)參加對象：本市國中通過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

民權國中 1120508



中高級認證者，且本學年擔任本土語文課程教師或下學年度將協助學校發展本土語文課程之教師。參與人數以30人為限，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教育局同意核予參與人員公假派代。

(四)報名方式：本研習採網路報名。每梯次參加研習人員應全程參與2次工作坊，於即日起至當次研習3日前逕登入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網站 (<http://inse.tpe.edu.tw>) 報名，並完成薦派。

三、實施計畫如附件，倘有疑義請逕洽本校教務處黃耀祺主任，電話：(02) 28232539轉301，教學組林秋蓮代理組長，電話：(02) 28232539轉307。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